

# 中共衡阳县公安局党委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4年3月10日至5月11日，市委第八巡察组对衡阳县公安局党委开展了对口专项巡察。7月5日，市委第八巡察组向衡阳县公安局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我局党委对巡察反馈意见高度重视，全面认领，集中整改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 一、组织整改落实情况

衡阳县公安局党委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改进和推动公安工作的重要契机，党委一班人高度重视，坚持问题导向，从严把握整改标准，自觉接受整改监督，以最坚决的态度、最有力的举措、最务实的作风，不折不扣地抓好巡察整改工作。整改期间，县公安局党委成立了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多次组织召开党委（扩大）会、专题学习会、整改专班会、专题民主生活会，研究制定整改方案，优化整改措施，压实整改责任，督促整改落实，建章立制31项，有力提升了整体工作水平，有效解决了一批突出问题，推动了巡察整改工作走深走实。

党委书记坚决扛牢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高度重视巡察整改工作，认真学习巡察反馈会议精神并牵头研究制定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方案。在整改落实过程中，定期组织召开巡察整改推进会议，听取整改工作进展情况，提出相

关要求，确保巡察反馈意见整改任务高质高效完成。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市委巡察移交衡阳县公安局 17 个问题（共 44 项小问题），已完成整改 8 个（共 33 项），阶段性完成整改 9 个（共 11 项）；巡察期间交办的 14 个立行立改问题，已完成整改 14 个；巡察期间移交的 33 件信访件，已办结 33 件。

## 二、整改进展情况

### （一）反馈问题：政治学习有差距。

#### 1. 学习不够系统深入。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修订完善《衡阳县公安局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系统制定学习计划，明确学习形式，对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时的重要指示批示进行再学习再领悟，2024 年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开展集中学习 25 次，每名党委班子成员开展交流研讨发言 8 次。二是修改制定《衡阳县公安局党委“第一议题”学习制度》，2024 年 4 月 15 日以来，共召开党委会议 20 次，均严格落实了“第一议题”制度。同时，将“第一议题”制度落实情况纳入全局党建工作调研内容，督促指导全局基层党支部落实“第一议题”制度。三是 2024 年以来，先后组织全局副科级及以上干部参加政治培训班 152 人次，牢固树立终身学习的理念，全面提升党员干部政治素养。

#### 2. 学习与工作结合不紧。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县局党委召开专题会，听取队伍思想专题汇

报，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队伍管理状况分析研判制度(试行)》，自2024年6月起，对全局基层党组织队伍管理状况实行分析研判月报告制度，全面掌握民辅警思想动态。对因工作、生活、家庭等原因导致思想有所波动的民辅警，落实激励关爱、谈心家访、监督管理、困难帮扶等多位一体的工作机制。

## **(二) 反馈问题：党委履职有欠缺。**

### **3. 党委履职的政治站位还不够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围绕党委履职、队伍建设、规范执法等方面修订完善各类制度文件15项，建立以制度管人、管权、管事的长效机制。严格落实党内政治生活、请示报告、保密工作制度，2024年3月以来，党委班子成员以普通党员身份常态化参加所在支部组织生活，开展谈心谈话125人次；就党委分工、职级晋升、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向上级党组织请示报告24次；严格落实县局保密责任制，开展保密风险隐患排查、业务培训和督查，筑牢全局保密安全防线。目前全局未出现一例失泄密事件。

### **4. 深入基层调查研究不够。**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积极践行“四下基层”优良传统，制定出台《全县公安机关领导干部开展调查研究的工作方案》《衡阳县公安局下基层调研工作方案》，自2024年7月以来，党委班子成员采取面对面交流、召开座谈会等方式，共深入基层一线72次，收集各类意见和建议29个，要求相关责任部

门限期整改。同时，组建维护社会稳定专项督察组，聚焦基层派出所工作和执法活动中存在的重点难点问题，广泛开展调研，共收集 12 个问题，目前已全部解决。二是科学修订县局绩效考核办法，按照上级公安机关关于“市县主战、派出所主防”工作要求，取消对派出所下达任务指标数，做实派出所“主防”，提升工作质效。三是开展问题集中整治，2024 年 7 月至 10 月底，在全县公安机关开展执法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问题集中整治，对违反“执法三为”的民警予以追责问责，严格规范执法办案活动。

#### 5. 问题线索处置不及时。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制定出台《关于再次督促落实党员和公职人员违法犯罪线索通报的通知》《衡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查处公职人员酒驾移送机制》，规范涉党员、公职人员行政案件移送程序和时限。2024 年 7 月至今，依法移送党员和公职人员违法犯罪线索 43 条，无延迟移送或未移送情形。

### （三）反馈问题：社会治理有弱项。

#### 6. 反诈打跨形势依然严峻。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强力推进劝返核减退位，劝返率在全市排名第三；强化与乡镇等相关部门的协同配合，打好法律、政策、亲情、国际形势“四张牌”，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全县电信诈骗案件发案同比 2023 年同期下降 41.48%；持续强化预警劝阻，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全县预警见面劝阻线索 949 条，失败率为 0%。

**整改计划：**长期坚持。持续加大打击防范力度，全面压降发案。

**（四）反馈问题：深化改革有不足。**

**7. “放管服”改革做得不实。**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出台户籍、交管业务办理便民利民措施 18 条，开通网上办理户口业务 24 项，开展出生登记“一件事一次办”、节假日延时服务和“流动车管所”下乡便民服务；进一步优化居住证办理、摩托车登记、汽车注销、易制毒化学品购买等审批流程，切实为群众和企业办理公安政务服务提供便利；围绕办证流程细化、申请材料精简、审批权限下放等方面，大力推行网上办理，2024 年以来，车驾管网办业务量占比达 50% 以上，群众满意度大幅提升。

**整改计划：**长期坚持。持续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提升公安政务服务水平和网上办事效率。

**8. 警务机制改革有欠缺。**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制定出台《2024 年衡阳县公安局重大节点应急值守暨“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机制工作方案》，深入推进“情指行”一体化实战化运行机制落地见效。成立县局公安改革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牵头“‘情指行’一体化运行中心、大数据实战中心、基础管控中心”3 个中心，全面承担全局警务勤务的指挥、执行与管理等工作职责，同时，配套智慧交管中心、执法监管中心等开展实体化运行，实现资源共享、互动对接，全面提升全县公安研判分析和感知预

警能力。进一步完善大侦查工作机制，将全县 27 个派出所划分为 5 个片区，整合派出所警力资源，组建以刑侦、治安、网安等警种为保障、机关单位对口支援的东西南北中 5 个片区合成作战队，全面提升打击效能和各警种协同作战能力。进一步与湖南省警察学院深度合作，完善“智慧蒸阳”警务作战平台，开发“智慧蒸阳”APP，按照“研-交-办-督-结”工作流程，全面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先后出台《走失失踪警情“三查三报”处置法》《情指工作“三报告一会议”制度》《非警务警情 110 与 12345“四同”联动模式》等系列配套机制，同时对情指大厅的岗位设置、功能区划等进行了重新规范，扎实推进“情指行”一体化高质高效运转。

**整改计划：**拟通过即将启动的公安机构改革，进一步调优机构编制和警力资源配备，加快推进“情指行”一体化运行，实现警务工作的智能化管理。

**（五）反馈问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能力有待提升。**

**9. 社会管控形势不容乐观。**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对全县重点人员进行全面摸排起底，开展风险隐患评估，实行分级分类管控，全面掌握重点人员动态信息。同时，严格落实“五包一”管控措施，通过社会、政府、家庭和民警等多措并举，共同筑牢平安防线，有效防止重点人员引发的各类违法犯罪案事件发生。

**整改计划：**长期坚持。持续优化重点人员精准管控措施，做到应管尽管，绝不漏控。

**10. 意识形态工作重视不够。**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及时调整意识形态党委领导分工，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与业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调度、同落实，定期分析研判意识形态工作。2024年，县局党委共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研究会2次、分析研判会4次；分别于2024年6月、11月组织开展党建工作调研，将意识形态工作情况纳入调研内容，各党支部均按要求对意识形态有关文件精神进行了传达学习；县局党委对负责该项工作不力的相关责任人予以追责问责。

#### **11. 舆情管控还不严。**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修订完善《关于进一步规范衡阳县公安新媒体平台发布信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的规定》，明确每一个阶段参与审校人员的责任和义务。自新规修订以来，衡阳县公安微信公众平台、抖音号等发布稿件194篇，交警大队微信公众平台、抖音号等发布稿件182篇，均严格按照要求落实了“三审三校”制度；开展舆情处置培训，2024年9月、10月分别邀请县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县委网信办主任到县局开展专题讲座，提升舆情处置能力；实时监测和关注网络涉警信息，对内强化舆情处置部门的信息流转，对外畅通与县委宣传部、县委网信办关于涉警舆情信息监测、管控、沟通渠道，实现内外双向信息畅通，进一步提升舆情处置水平。

**（六）反馈问题：落实“两个责任”有差距。**

#### **12. 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党委 2024 年度履行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主体责任清单》，全面压实党委主体责任；成立全县公安机关纪律作风大整顿专项督察领导小组，对全局基层党组织履行全面从严管党治警、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情况开展专项督察，形成专题通报 5 期，发现并整改问题 20 个；深入开展全县公安机关党纪学习教育，党委班子成员带头开展学习，围绕党规党纪、党风廉政建设等开展专题研讨交流 4 次，并以普通党员身份到所在党支部和分管联系单位对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党纪处分条例开展宣讲，进一步增强党委班子成员落实“一岗双责”的政治自觉。

### **13. 监督责任落实不到位。**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制定出台《2024 年全县公安系统作风建设监督工作方案》，聚焦“关键少数”、关键岗位和重要领域，定期开展监督检查；深入开展廉政风险隐患排查，全面起底摸排队伍中存在的风险隐患，按照“排查、化解、防控”三个环节，实行闭环式监督；常态化开展督查，有针对性地采取廉政谈话、提醒谈话、谈心家访等举措，全面推动党风廉政建设走深走实。

**（七）反馈问题：队伍教育管理有缺失。**

### **14. 制度落实还不到位。**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全面落实从严治警工作要求，在全县公安机关开展纪律作风大整顿，重点聚焦在岗在位、值班备勤、警

容风纪及内务卫生等关键方面，提出整改意见，形成督察报告，并将督察结果纳入年度各单位年终绩效考核。严格管理公职人员出入境证照，分级分类对全局公职人员的证照上交统一管理；对出入境证照未按规定统一管理的人员，在全局予以通报批评。

#### **15. 教育措施落实不够。**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召开全县公安机关警示教育大会，邀请县纪委监委领导为全警讲授专题纪律党课，深化全警对纪律规矩的认识与敬畏；全面整合驻县委政法委纪检组和政工、督察、法制、机关党委等部门力量，对基层所队开展常态化监督检查；召开队伍建设专题会，推进全面从严管党治警，铁腕治警、正风肃纪；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谈心谈话制度》，对全体民辅警进行思想状况大摸底，开展谈心谈话 1683 人次、家访 126 次。

#### **16. 激励机制考核结果运用不好。**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对近 3 年的绩效考核办法存在的问题进行认真分析，查摆不足，进一步完善了考核方案，严格按照奖优罚劣予以落实；根据公安机构改革工作要求，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实施方案》，进一步调整优化干部队伍，激发队伍活力；修订完善《衡阳县公安局一级警长（警务技术一级主管）以下职级晋升方案》，明确晋升程序和评价标准，形成选人用人鲜明导向。

**整改计划：**拟对标省公安厅、市公安局制定的考评办法，

结合县局实际情况制定出台县局综合评价办法，将考核结果作为干部提拔、岗位交流、警衔晋升等参考依据，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奖优罚劣。

**（八）反馈问题：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够好。**

**17. 超范围、重复发放津补贴。**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对超范围、重复发放的津补贴，已全部清退并上缴衡阳县财政局国库集中支付中心；由分管领导牵头组织相关部门负责人召开专题学习会议，进一步严明财经纪律，严格执行规章制度；对县公安局（含交警大队）相关责任人予以追责问责。

**18. 采购程序不规范。**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全面细化财务审批环节，加强财务工作业务培训，完善审计监督机制，对项目采购相关责任人予以追责问责；同时，举一反三，开展自查自纠，截至目前没有发现不规范情况；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政府采购内控制度》，严格规范县公安局政府采购行为。

**19. 违规开支工会活动经费。**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对违规开支的工会活动经费，已全部清退并上缴工会账户，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追责问责；由分管领导组织工会主席及相关工作人员加强对《湖南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的学习和掌握，严格工会经费管理使用；对县局工会活动经费进行全面排查，目前，无违规使用情况。

**(九) 反馈问题：财务管理不规范。**

**20. 往来账款长期挂账。**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对于短期内能清理的往来款项，迅速开展清理工作；对于短期内不能清理的往来款项，分步骤开展清理工作；建立往来款项日常动态清理和年末全面清理机制，严格按照会计制度，及时清理、核销往来款项，避免长期挂账。

**整改计划：**县公安局成立往来款项清理专班，对应收款项，厘清原因，应收尽收；对应付款项，积极组织财源，按时支付；对可以核销的，按规定程序报相关部门办理往来款项审批核销手续。

**21. 超标准发放慰问金。**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困难职工慰问办法》，明确帮扶标准，建立帮扶机制；对2020年县局春节慰问困难民警慰问单、汇总表上领取人未签字的全部予以补签；由分管领导组织工会主席及相关工作人员加强对《湖南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的学习和掌握，严格规范工会慰问金支出。

**22. 公车使用管理存在漏洞。**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修订完善《衡阳县公安局公车管理制度》，车辆用油实行“一车一卡、专卡专用”，规定每台车辆用油标准，严格履行派车、维修审核手续；组织全警开展学习，

全面掌握并遵守公车管理制度相关要求。

### **23. 差旅费审批不规范。**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修订完善《衡阳县公安局差旅费管理办法》，规范审批程序，严格实行出差派遣审批制；组织全警开展学习，全面掌握并遵守差旅费管理办法相关要求。

### **（十）反馈问题：执法办案存在系列问题。**

### **24. 存在办案久拖不决情况。**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对久拖不决案件进行全面梳理自查，有 24 起案件存在久拖不决的情况。目前，已完成整改 17 起，还有 7 起因案情较为复杂，正在积极整改中；积极开展案件评查，2024 年 7 月以来，全局各单位所办案件均按要求推进办理，未存在案件久拖不决情况。

**整改计划：**成立集中整治专项攻坚小组，由分管局领导牵头抓，深入剖析问题症结所在，制定精准、详细的整改方案，明确时间节点和责任人；加大集中整治力度，组织精干力量，全力突破难点问题；对疑难复杂案件，积极向县委政法委请示汇报，协调检察院、法院等相关部门共同推进案件办理，力争 2025 年 6 月前全部结案。

### **25. 个别单位立案程序不规范。**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下发《受立案工作常见问题解答》《公安机关接报案与立案工作规定》并组织全局民警学习，规范执法办案；2024 年 4 月 10 日、9 月 5 日县局先后组织办案民警

举办2次法制业务培训班，全面提升办案民警业务素质；在全局开展案件评查工作，2024年7月以来，没有存在超期仍未立案现象。

**（十一）反馈问题：执纪问责偏宽松软。**

**26. 举报线索处置不及时、不到位。**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对2024年以来信访举报、网络舆情等问题线索处置情况进行全面梳理，对未办结的2件信访案件，已予以办结并将办理情况向信访人进行了回复；对于未回复的19件网络舆情，已按要求进行了回复；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信访联席会议制度》，对信访案件分级分类进行包案负责；同时，举一反三，开展信访举报、网络舆情等问题线索自查，2024年7月以来，没有一起超期未办结的信访案件和网络舆情。

**27. 执纪问责力度偏宽松软。**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加大监督执纪问责力度，2024年以来，结合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严肃查处公安民警辅警违纪违法行为，并予以追责问责处理；加大对党员、民警辅警违法违纪典型案例的通报曝光力度；加强纪检干部业务培训和学习，提升监督执纪业务能力和水平。

**（十二）反馈问题：作风建设抓得不实。**

**28. “四风”问题依然存在。**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会议制度》《衡阳

县公安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发文（电报）有关事项的通知》，进一步提高会议质量、精简文件及工作运行效率，截至2024年12月底，召开会议同比2023年同期减少20.8%，发文同比2023年同期减少20.7%；增强党性修养，深入贯彻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转变工作作风，改进调研方式方法，制定详细的调研计划，按照党委班子成员分工联点职责，与干部群众面对面交流，倾听基层情况，将人民群众的利益和民警呼声贯穿到调查研究工作的各个环节。2024年7月以来，党委班子成员共下基层72次，收集并解决问题29个。

### **29. 干警教育抓得不实。**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在局内网、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阵地上开辟专栏，发布先进事迹报道、工作风采视频、表扬令等49期，形成了良好的示范效应；对会风、内务管理、警容风纪、工作执行力等开展常态化督导检查，促进队伍纪律作风转变、工作效能提升；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荣誉仪式制度》，在元旦、110警察节、春节、七一、国庆等节点，开展升国旗、重温誓词、从警特定年限、光荣退休等荣誉仪式和表彰活动5次，进一步鼓舞了警心、提振了士气。

### **30.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巩固拓展效果不佳。**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全警到夏明翰等党性教育基地开展党性教育2次，强化职业荣誉感，培育忠诚品格；持续推动清廉警营建设，打造廉洁文化小屋，开展“清廉书画”作品征集活动，营造浓厚的清廉文化氛围，

引导全警从内心深处自觉抵制腐败诱惑；召开全县公安机关警示教育大会，邀请县纪委监委领导为全警讲授专题纪律党课，深化全警对纪律规矩的认识与敬畏；扎实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全面起底线索、推进案件查办、整治突出问题。

**（十三）反馈问题：基层党建工作有短板。**

**31. 党建工作质量不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制定印发《衡阳县公安局党委2024年度履行全面从严管党治警主体责任清单》，明确党委班子成员职责，压实党委管党治党工作责任。二是围绕中心工作抓党建，将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评、同调度。2024年11月，机关党委牵头对全局机关党建开展调研和评估，通报全局党建工作情况，提出下步整改措施。2024年县局党委2次专题听取并研究公安党建工作，解决实际问题，提出工作目标和要求。三是2024年10月31日前，党委班子成员分别在党组织关系所在支部、分管单位上主题党课，并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支部组织生活，强化对支部的政治引领与组织凝聚。

**32. 党建工作不够规范。**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组织政工、机关党委等专班力量对全局党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梳理自查，对存在的不规范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2024年10月30日，组织对全局45个党支部书记和党务工作者开展党建业务集中培训，邀请县直工委机关

党建组组长进行授课，全面提升党建工作质效；组织对全局党支部分别开展为期半个月的半年和年度党建工作调研，发现并整改不规范问题 7 个。

### **33. 民主集中制执行还不够好。**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修订完善《衡阳县公安局党委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制度》等相关制度，健全党委议事规则；召开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达到预期目的；在涉及干部职级晋升、人事调整等重大决策上，县局党委通过开展座谈会、谈心谈话、走访调研等方式，充分听取意见建议。

#### **（十四）反馈问题：机构编制管理不够规范。**

### **34. 超审批权限设置机构。**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2024 年 8 月 8 日，已将悬挂在县局 11 楼办公室“新闻舆情中心”的牌子拆除，在今后的工作文件方案中不再出现“新闻舆情中心”字样的表述。

### **35. 存在机构“空壳化”现象。**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严格遵循《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规定，拟通过本次公安机构改革进一步理顺机构编制。

**整改计划：**待省编办审定方案后，按照改革办的统一部署安排正式启动机构改革，全面理顺机构编制工作。

### **36. 超职数配备干部。**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2024年9月14日，下发免职文件（蒸公党发〔2024〕58号），对超职数配备干部的3名同志职务予以核销。

**37. 实施擅自提高干部政治待遇。**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2024年9月14日，下发（蒸公党发〔2024〕60号）文件，取消擅自提高干部的有关政治待遇。

**（十五）反馈问题：选人用人机制不健全。**

**38. 干部结构不合理。**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按照《衡阳县公安机关机构编制管理改革实施方案》，进一步调整优化干部队伍结构；拟于2025年招录公安、文秘、计算机等专业民警，吸纳专业人才；鼓励全警提高法律专业素养，对民警通过法律职业资格和高级执法资格等级考试的予以表彰奖励。

**整改计划：**根据当前全县公安工作现状，积极向县委编办、组织部汇报，争取逐年通过招录改善队伍现状。

**39. 轮岗交流制度执行不到位。**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关于民警轮岗交流工作的意见(试行)》，进一步优化警力资源配置，防范廉政风险；对任职10年以上执法关键岗位、人财物重点职位部门未轮岗交流的人员进行全面摸排，拟在本次公安机构改革人事调整时一并进行整改。目前，已交流轮岗2人。

**整改计划：**拟在2025年公安机构改革时一并整改到位。

#### **40. 干部选任不严格。**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组织开展人事干部业务培训，2024年，县局党委委员、政工室主任带领政工室全体民警对晋升、人事等制度进行集体学习3次，明确一名政工室副主任专门负责该项工作；2024年6月，召开党委会专题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强化干部选任流程；修改完善《衡阳县公安局一级警长（警务技术一级主管）以下职级晋升方案》，严格规范职级晋升工作。

#### **41. 长期抽调借调基层工作人员。**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严格遵守《衡阳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借用管理暂行办法》，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民辅警借调（抽调）管理制度》，规范人员借调（抽调）工作，确保基层派出所队伍稳定。对确因工作需要借调的同志，严格履行借调手续，加强借用人员管理使用，做到按时归位。

**（十六）反馈问题：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

#### **42. 对巡察交办的问题整改重视不够。**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深化认识。县局召开党委会，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的重要论述及省委巡视、市县巡察整改会议精神，进一步提高站位，深化思想认识，增强巡察整改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二是强化责任。开展复盘倒查，县局党委组织召开巡察整改“回头看”工作部署会，对前期巡察反馈的问题全面倒查和复盘，结合党委班子成员的职责，

将整改任务再次细化分解到每一名党委班子成员，实行“一个问题、一名领导、一抓到底”的工作机制，全力做好巡察整改工作。三是完善机制。出台《衡阳县公安局关于民警问题线索移送处理工作规定》，明确相关执纪问责部门职责，进一步强化内部沟通衔接和工作执行力度。

**（十七）反馈问题：问题整改落实不彻底。**

**43. 巡察整改不彻底。**

**整改结果：**完成

**整改情况：**一是明确整改责任。对2018年市委联动交叉巡察反馈的57个问题，县局党委组织召开巡察整改“回头看”工作部署会，通报前期整改不到位的问题，深入剖析根源，明确要求每名党委班子成员对照整改清单，重新梳理分管领域任务，查漏补缺，确保问题真改实改长效改。二是建立长效机制，针对巡察问题整改不彻底等问题，深入分析原因，采取针对性措施，出台制定“三重一大”、党委议事规则、内控管理机制、问题线索移送处理工作规定等制度，提高巡察整改效果。

**44. 审计意见整改不到位。**业务技术用房还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

**整改结果：**阶段性完成

**阶段性整改情况：**已向县住建局和财评中心报备，组织专班力量，商请第三方验收决算公司共同推进该项工作，争取尽快办理决算手续。

**整改计划：**积极向县委县政府汇报，商请相关职能部门对该项目进行验收决算，争取在2025年底做好该项目财务决

算工作。

### 三、下一步整改工作安排

**（一）持续抓好整改落实。**坚持目标不变、力度不减，对巡察集中整改工作紧抓不放，对已经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组织“回头看”，不断深入和巩固整改成果。对整改到位需要长期坚持的，紧盯不放，加强跟踪问效，确保巡察反馈意见整改落实到位。对阶段性完成的整改任务，严格按照上级要求，积极推动整改完成，确保整改问题清仓见底。

**（二）建立健全长效机制。**突出标本兼治，以系统的思维抓整改，坚持“当下改”和“长久立”相结合，总结固化行之有效的做法和经验，在建制度、建机制上下功夫。同时，以此次巡察为契机，深刻汲取教训、举一反三，深入分析整改问题产生的原因，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形成相互衔接、相互配套的长效机制，坚决抓好贯彻落实，确保巡察整改真正发挥作用。

**（三）切实做好结合文章。**要时刻对标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忠诚履行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使命，紧紧围绕维护政治安全、推进扫黑除恶、提升社会治理、深化公安改革等领域，固根基、补短板、强弱项，在实干实效中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做到公安工作与巡察整改深度融合，用工作实绩实效检验巡察整改成果，推进各项公安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欢迎各级党员干部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0734-6810502；

邮政信箱：衡阳县西渡镇开福南路衡阳县公安局，邮政编码 421200；电子邮箱:hyxgaj\_zg@163.com。

附件：十二届市委第七轮第八巡察组巡察衡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整改进展情况清单

中共衡阳县公安局委员会  
2025 年 1 月 15 日

## 十二届市委第七轮第八巡察组巡察衡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整改进展情况清单

序号	巡察反馈问题	整改结果	整改情况	整改计划	备注
1	交通警察大队2021年末按要求“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及“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	完成	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政治理论学习制度》，系统制定学习计划，规范政治理论学习和形式。2024年8月20日，交警大队党总支及各支部组织全体党员对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意识形态工作的重要论述进行再学习再领悟，并将其贯彻落实到各项交管工作中。		
2	第一、二、三、四支部上次换届是2020年4月，直到2023年7月才进行下一轮换届，均存在延期。	完成	组织开展《中国共产党章程》专题学习，2024年7月以来，交警大队党总支学习2次，各支部学习11次，全面掌握党章基本内容，严格用党章指导和规范各项党务工作，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对未按期换届选举的交警大队党总支及四个支部相关责任人予以追责问责。		
3	“马路市场”、变型拖拉机上路、戴盔率不高等问题禁而不决，道路安全隐患整改还不彻底。	阶段性完成	开展“马路市场”专项整治，每逢赶集日，在重点时段、重点路段安排值班警力进行严管严控，2024年，共开展“马路市场”整治200余次。联合县农业农村局强化对变型拖拉机违法问题的源头管控，2024年，实体报废变型拖拉机121台，路面查处变型拖拉机违法行为47起。采取宣传和查纠双管齐下整治戴盔率不高等问题，实行多警联动，构建“大道安”工作机制，联合社会力量参加摩托车安全整治，全县戴盔率明显提升。联合县公路建养中心开展事故多发点段专项整治，排查治理隐患点段39处；同时，举一反三，对学校周边路段安全隐患进行专项整治，排查治理隐患点段54处；对樟木乡G107国道宣洲路路口侧进行加宽，增设车辆预警系统、“五小工程”，现已整改到位。	长期坚持。持续深入推进“马路市场”、变型拖拉机上路、戴盔率不高等问题的专项整治，全力确保道路交通安全。	
4	交警大队治理标准化道路设施维护工程项目采购程序不规范。	完成	全面细化财务审批环节，加强财务工作业务培训，完善审计监督机制，对项目采购相关责任人予以追责问责；同时，举一反三，开展自查自纠，截至目前没有发现不规范采购情况；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严格规范交警大队政府采购行为，严肃财经纪律。		
5	交警大队工会支付各中队春运战时表彰款7000元，该表彰款不能从工会经费开支且无发放依据。	完成	对春运战时表彰款7000元予以清退并上缴工会账户，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追责问责；由分管领导组织工会及相关工作人员加强对《湖南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细则》的学习和掌握，严格工会经费管理使用。		
6	交警大队工会2022年度职工因病住院慰问不规范。	完成	全面梳理2022年度职工住院慰问情况，已补充收集住院记录并归档；对因工受伤未住院民警的慰问金，已全部清退并上缴工会账户，对相关责任人予以追责问责；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慰问工作规定（修订版）》，建立慰问台账，规范工会慰问金支出。		
7	填写差旅费报销单不规范。	完成	严格遵守《衡阳县机关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制定出台《衡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差旅费管理办法》，健全公务出差审批手续，规范差旅费报销程序，做到一人一单报销；开展专题培训，组织全体民警学习差旅费管理办法，全面掌握并遵守差旅费管理办法相关要求。		